**學務處 衛生組通告 108.06.26**

1. 依生活教育競賽實施計畫，每周優等成績未達8次的班級如下：

一年級：鑄一甲、汽一乙、模一甲(返校3次)、電一甲(返校2次)、電一丙。

二年級：語二乙(返校2次)、汽二乙、模二甲、模二乙(返校2次)、圖二乙(返校2次)、電二丙、資二乙。

三年級(無返校)：機三甲、語三乙、鑄三甲、鑄三乙、汽三甲、汽三乙、圖三甲、圖三乙、圖三丙

新北市立新北高工一○七學年度暑假學生返校輪值表

未能於暑假返校打掃者，請108年6月28日前事先向衛生組提出申請，若無事先申請又未返校打掃者，以校規懲處。

1. 返校日打掃班級與時程排定如後：

1. 08:10～08:20 集合點名（8:20以後到校者視為遲到）

2. 08:20～08:40 工作分配

3. 08:40～11:00 公差勤務及環境整潔（9:00未到校，則另補返校服務，遲到同學需補做1小時）

1. 寒假期間服儀依規定穿著校服嚴禁穿著便服，未依規定穿著者依校規懲處，記警告乙次。
2. 請依學務處安排時間返校打掃，無適當理由且無事先提出申請而未返校打掃者，依校規懲處，記小過乙次。申請補打掃同學於開學後補打掃3小時。未完成者，每1小時記警告乙次。請務必依規定返校打掃，以免觸犯校規。
3. **未事前及當日口頭請假者，事後補請假需多作勵新2小時(共5小時)**
4. 如有同學或班級未能如期打掃，請事先(6/28日前)到衛生組提出申請並擇期補打掃，或有不可抗力情事者不在此限。未於6/28提出申請者，不予理會，自行負責。
5. **依學生生活敎育競賽實施計畫中規定，全學期經評定其一掃區為丙等成績達三次以上（含）者，暑假期間加重返校值勤任務次數，優勝次數達八次以上，免排返校打掃。**
6. 集合地點:衛生組
7. **暑假期間凡須返校打掃（或返校日）因故未能到校之同學，一律除向導師請假外，另須以電話向學務處報備請假，並於，並於開學後二週內完成紙本請假手續，未依規定辦理之同學依校規記小過乙次處份(未完成請假手續者不予以辦理補打掃)。學務處電話：2261-2483轉51、52、53、57；22665426**

依學生生活敎育競賽實施計畫中規定，優勝次數達八次以上，免排返校打掃。計有班級:

一年級：機一甲、機一乙、語一甲、語一乙、鑄一乙、汽一甲、模一乙、圖一甲、圖一乙、圖一丙、

 電一乙、資一甲、資一乙、訊一甲、綜一甲、綜一乙、綜一丙。

 二年級：機二甲、機二乙、語二甲、鑄二甲、鑄二乙、汽二甲、圖二甲、圖二丙、電二甲、

 電二乙、訊二甲、綜二甲、綜二乙、綜二丙。

 三年級：機三乙、語三甲、模三甲、模三乙、電三甲、電三乙、電三丙、資三甲、資三乙、訊三甲、

 綜三甲、綜三乙、綜三丙。

暑假返校打掃班級與時程排定如下：

|  | 星期一 | 星期二 | 星期三 | 星期四 | 星期五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7月 | 1指考 | 2指考 | 3指考 | 4**模一甲** | 5高普考 |
| 7月 | 8高普考 | 9高普考 | 10**電一甲** | 11 | 12**汽一乙** |
| 7月 | 15 | 16**鑄一甲** | 17 | 18**電一甲** | 19 |
| 7月 | 22**圖二乙** | 23 | 24**模二甲** | 25 | 26**資二乙** |
| 8月 | 7/29**電一丙** | 7/30 | 7/31**圖二乙** | 1 | 2**汽二乙** |
| 8月 | 5**語二乙** | 6 | 7**模二乙** | 8 | 9**電二丙** |
| 8月 | 12**模一甲** | 13 | 14**語二乙** | 15 | 16**模二乙****模一甲** |
| 8月 | 19返校日 | 20新生始業輔導 | 21新生始業輔導 | 22新生體檢 | 23 |
|  |
|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 | 衛生組(衛生股長) | 1. 請衛生股長宣達上列項，並轉告導師。
 |
| 非常重要 |
| 1080626 |

 |